

一、投标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根据已收到贵单位的项目编号为 FTZXCG-2025-00066 的 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规划编制 项目的招标文件，遵照《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愿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投标价格见投标书编制软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总价。

3.如果我单位中标，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足额提交履约担保。

4.我单位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对通用条款的补充内容”中明确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单位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5.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单位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合同的重要内容。

6.我单位理解贵单位将不受必须接受所收到的最低报价或其它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如我单位提交样品，且未在规定时间内取回样品的，视同放弃取回，同意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我单位提交的样品进行清理。

投标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朱闻博/高凌；

电话：13392438587；

日期：2025 年 6 月 26 日

二、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6.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7.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8. 我单位已认真核实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9.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10.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1.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若所投产品包括数据中心相关设备的，应满足《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要求。若所投产品涉及国家强制性标准的，所投产品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相关要求。

12.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3.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不存在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若存在“不同供应商的董事、股东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为同一人的”情形的，我单位保证不存在串通投标、恶意串通或者视为串通投标的情形。

14.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须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即 CCC 认证）；其中适用自我声明评价方式的产品，则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强

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若所投产品列入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目录的，则所投该产品生产者（制造商）须获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15.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6月26日

三、投标人情况及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第一册第一章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即投标人资格要求)提供相关的资格证明资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完整、不符合要求的，将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中要求提供《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且已在规定章节中提供的，此处不重复提供。)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证明资料扫描件，原件备查，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须同时提供总公司授权文件且授权书载明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成立日期 2008年04月03日
住 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 01 月 02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投标人选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用户需求书”；

此次项目由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发起投标，承诺不使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3. 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已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4.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条件，已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5.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已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6. 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深财规〔2023〕3号）列明的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已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已在《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中作出声明。

8.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不得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不得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由供应商填写《供应商基本情况表》相关信息）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已在《供应商基本情况表》中填写详细信息。

9. 本项目全部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本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系大型企业。

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首页](#) [执行公开服务](#)

失信将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何智南	5130011977****0846
丁朝凤	5102321969****6327
管金胜	1326231964****2015
李红林	4209821978****1448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浙江普利金塑胶有限责任公司	79336119-8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迈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55140080-1

限制高消费令

因被执行人未按法律文书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被执行人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省份:

验证码: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40300672999996A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信用中国“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府采购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RP.GOV.CN/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请输入执法单位

重置

查找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 2025年06月18日 10时13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深圳市政府采购监管网

 **深圳市财政局**
SHENZHEN FINANCE BUREAU

返回首页

无障碍阅读 进入关怀版

请输入关键词 🔍

诚信档案



优质服务合同
续期奖励公示



一般行政处罚



严重违法行为

深圳市政府采购诚信档案一般行政处罚记录

企业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请输入您要查询的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yyyy/mm/日

~

yyyy/mm/日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企业地址	违法失信行为的具体表现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处罚单位
----	------	------	---------------	------	------	------	------	------

暂无数据

10. 投标人情况介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1985年，2006年事业单位改企，2009年正式划转深圳市投资控股公司，2017年成功完成混合所有制改革，成为**全国首家水利水务设计咨询行业混合所有制企业**，是行业改革发展的先行者，在体制机制、资质条件、技术水平、市场占有份额、人才结构等多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未来致力于构筑以设计院为核心、业务涵盖现代水务环保工程全生命周期的商业生态圈和产业平台，建成工程咨询集团上市公司。



图1 公司经营场所

建院40多年来，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立足深圳水务建设，依托全国16家分支机构，紧跟世界水务发展潮流，遵循现代设计理念，坚持创造、创新，设计安全、生态、经济、人文的精品工程，先后完成了全国各地规划、设计、研究项目3000余项，在水资源综合利用、水环境综合整治、水生态修复、市政给排水等领域形成了核心技术优势，设计的项目累计获得“鲁班奖”、“大禹奖”、“全国优秀工程咨询奖”等各级奖项100余次，树立了水务规划勘测设计的高端品牌。



图 2 福田河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是战略新兴产业企业、AAA 级信用等级企业、水务环保工程咨询 50 强企业，主营业务为水利及市政给排水工程规划勘测设计，持有水利行业设计、市政行业（给水排水）专业设计、工程勘察综合类、工程测绘、工程咨询、水资源论证等 6 项甲级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四星级资质，同时具有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水力发电工程设计、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等 6 项乙级资质证书，涵盖节能环保产业全流程，其中包括深圳唯一的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四星级资质以及国内少有的具有“水利”和“市政”双甲级资质，2017 年获评广东省首批全过程工程咨询试点企业。公司年纳税额超 3000 万元，是罗湖区纳税“大户”，连续多年入选深圳市罗湖区纳税“百强企业”。



图 3 公司办公场所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水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新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实现了“双高企”。公司设立了 2 个市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立了深圳院士指导站，在市国资委的领导下落实设立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雄安水环境院士工作站，2017 年新设研究发展中心，与武汉大学、德国波茨坦地学研究中心共建水工程安全监测专家工作站，创新载体达到 5 个，专兼职科研人员达 80 余人。目前，公司累计申请获得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35 项，参与行业标准和各类规范的制订共 15 项，在核心期刊发表科技论文上百篇，公开发表专著 3 本。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现有员工 1179 余人，拥有 3 名“领军

人才”，3 名享受政府津贴专家，3 名“十佳工程师”，90%以上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并具有各级专业技术职称，30%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约 200 人拥有注册工程师资格。

资质情况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5 年，已年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05223Q0001R7M）、环境管理体系认证（05223E0002R5M）、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05223S0002R5M）、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CMSC-SL-2023-01），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认证机构颁发并在有效期内。

认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说明
1	证书名称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颁发机构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编号	注册号：05223Q0001R7M
	有效期	至 2030 年 12 月 10 日
2	证书名称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颁发机构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编号	注册号：05223E0002R5M
	有效期	至 2030 年 12 月 10 日
3	证书名称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颁发机构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编号	注册号：05223S0002R5M
	有效期	至 2030 年 12 月 10 日
4	证书名称	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颁发机构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批准时间及编号	注册号：CMSC-SL-2023-01
	有效期	至 2026 年 1 月 5 日
5	证书名称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颁发机构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编号	注册号：CQM25EIMS0008R1M
	有效期	至 2028 年 7 月 31 日

序号	项目	内容及说明
6	证书名称	工程咨询单位甲级资信证书 (水利水电, 市政公用工程)
	批准单位	深圳市工程咨询协会
	等级	水利水电, 市政公用工程甲级
	编号	甲 242024011053
	有效期	至 2025 年 12 月 30 日
7	证书名称	工程设计甲级资质证书 (水利行业、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 风景园林专业甲级资质)
	批准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等级	水利行业、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风景园林工 程设计专业甲级
	编号	A144001895-6/1
	有效期	至 2028 年 12 月 28 日

①工程咨询甲级 水利水电、市政公用工程



国家统一社会信用平台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首页

社会组织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正数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2593C

法定代表人: 肖凤桐

成立时间: 1992-11-01

页面打印

信息下载

提出异议

基础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年检(年报)信息

评估信息

表彰信息

行政处罚信息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2593C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1-05-12至2026-05-12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肖凤桐	成立登记日期	1992-11-01
业务范围	行业管理 信息交流 业务培训 书刊编辑 国际合作 咨询服务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塔楼11层		
注册资金	10万元		

②水利行业、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风景园林专业甲级资质

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1栋C座1110		
建立时间	2008年04月03日		
注册资本金	11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67259996A		
经济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证书编号	A144001895-6/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8日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朱闻博	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王燕	职称或执业资格	正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曾用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深圳市水利规划设计院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3月24日		

业 务 范 围
水利行业甲级; 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 甲级; 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发证机关: (章)
2023 年 12 月 29 日
No.AF 0476910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注册资金变更为: 17160万元。 *****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01 月 31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③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监狱企业声明函

无。

四、项目详细报价

(一)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需求名称		金额（元）	说明
一	/		/	
二	规划编制费用	各相关单位调研、资料收集、整理	5300	
		分析水务发展基础与形势	2800	
		提出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总体目标及规划指标体系	7000	
		制定“十五五”水务发展任务与建设计划	222500	
		提出保障措施	1200	
	规划编制费用小计		238800	
三	其他费用	项目审查会	5000	
	其他费用小计			
四	税金		/	
				
	合计(元)		243800	以上各项之和

注：服务类项目包含硬件设备、产品等货物采购的，除了要求供应商响应服务方案及报价外，必须按照货物类公开招标文件模板规定的分项报价表格式，要求供应商响应货物标的产品规格型号并逐一分项报价。

(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涉及的其他内容报价清单

根据《深圳市建设工程费用》第 3.2.1 项目建设前期准备费用进行计算。本工作部分各工作人员收费标准采用工日算法进行计算，其中助理工程师:300 元/工日，工程师:600-800 元/工日，高级工程师 800-1000 元/工日，高级专家:1000-1200 元/工日。

序号	分类	项 目	技术职称	数量(人)	计量单位 (天)	收费标准 (元/工日)	费用 (元)
1	各相关单位调研、资料收集、整理		高级工程师	1	1	800	800
			中级工程师	1	5	600	3000
			助理工程师	1	5	300	1500
2	分析水务发展基础与形势	分析福田区“十五五”水务发展面临的重大形势和需求	高级工程师	1	1	800	800
			中级工程师	1	1	600	600
		评价水务发	高级工程师	1	1	800	800

序号	分类	项 目	技术职称	数量(人)	计量单位 (天)	收费标准 (元/工日)	费用 (元)
		展存在的主要问题及面临挑战	中级工程师	1	1	600	600
3	提出福田区水务发展“十五五”总体目标及规划指标体系		高级工程师	1	5	800	4000
			中级工程师	1	5	600	3000
4	制定“十五五”水务发展任务与建设计划		高级工程师	4	25	800	80000
			中级工程师	5	30	600	90000
			助理工程师	5	35	300	52500
5	提出保障措施		中级工程师	2	1	600	1200
6	项目审查会		高级专家人员	5	1	1000	5000
	合 计			-	-	-	243800

五、同类项目业绩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完成时间	服务情况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深圳市水务局	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0/2/3	2022/4/6	良好	张举成	0755-83072566
2	深圳市水务局	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2023/9/4	2024/3/22	良好	陈睿星	0755-83072566
3	深圳市深山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0/4/27	2021/4/22	合格	陈锦温	0755-22101369
4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	2020/3	2020/12/31	合格	任静玥	0755-86965967
5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	2020/7	2021/6/30	合格	吴工	0755-23336516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同类项目业绩”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 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2017年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ZX-2020-0046

咨询服务合同

已核验,符合招标要求。
经手人: 何金梅 日期: 2020.3.16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合同备案号

项目名称: 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水务局

乙方一(受托人,联合体主体方):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乙方二(受托人,联合体成员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局

二〇一九年

第一条 咨询内容、要求

1. 项目概况：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的重要时期，是我市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和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两先、两高”要求，是加快深圳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建设的重要时期，编制和实施好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2. 咨询内容：

工作要求：本项目须根据党的十九大报告、《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以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的意见》对水务工作的相关要求，以“水务工程补短板、水务行业强监管”为工作重心，进一步完善民生水务工作，提升市民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在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开展《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的编制工作。

规划范围：规划范围为深圳全市，包括福田区、罗湖区、南山区、盐田区、宝安区、龙岗区、坪山区、龙华区、光明区、大鹏新区和深汕特别合作区。

水平年：以2019-2020年为现状基准年，以2025年作为规划目标年。

本次咨询内容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 基础情况调查与现状调研：收集正式公布的水务建设统计

17个月止。

2. 各项工作节点如下：

2020年1~2月，形成总体思路报告；

2020年2~3月，完成规划工作大纲；

2020年3~7月，提交初步报告成果；

2020年7~8月，开展成果咨询和评审；

2020年8~10月，提交最终成果；

2020年10~12月，协助完成规划报批工作。

第三条 咨询工作成果

双方商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咨询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提交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文本10份及电子文档。乙方提交所有本项目开展过程中收集的资料、中间成果纸质版和电子版各1份（如无纸质版可不提供）。

2. 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通过专家评审，以及市水务局和市发展改革部门的相关审查。

3. 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召开专家审查会进行审查。

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时间：合同签订之日后17个月内，地点：深圳。

第四条 咨询费的计取与支付

1. 咨询费金额

本合同咨询费为¥186万元（大写：壹佰捌拾陆万元整）。该费用为包干价，包括履行本合同而需的资料费、评估调研费用、人工费、评审费、税费、培训费、乙方人员交通、食宿等全部费用。

2. 咨询费的支付时间及方式：

甲方（委托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表(签字)：吴杰

联系电话：

乙方一（联合体主体方）：中

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
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表(签字)：程开宇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2020 年 2 月 3 日

签订时间：2020 年 2 月 3 日

乙方二：（联合体成员方）：深圳

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

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张明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0 年 2 月 3 日

附件2：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合同方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甲方	吴杰	深圳市水务局	规划计划处副处长（主持工作）	
	冯智瑶		规划计划处调研员	
	张举成		规划计划处一级主任科员	
	王丰		规划计划处工程师	
乙方	徐建强	华东院	项目经理	正高
	王燕	水规院	项目总工	教高
	王银龙	华东院	项目执行经理	正高
	成洁	水规院	项目执行经理	教高
	傅菁菁	华东院	项目副经理	正高
	梅欣佩	水规院	项目副经理	高工
	沈小勤	华东院		正高
	富强	华东院		高工
	宣珏	华东院		高工
	陈振飞	华东院		正高
	楼少华	华东院		高工
	李健	华东院		高工
	李华斌	华东院		高工
	葛翔	水规院		高工
	李艳	水规院		高工
	卿海波	水规院		高工
	曾庆彬	水规院		高工

附件 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项目编号: SZCG2019194842) 的投标, 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联合体投标人的牵头单位。

2、联合体投标人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 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 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 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 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投标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准时递交投标文件, 切实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投标人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 牵头单位: 承担本项目的投标、合同签订, 负责对外沟通协调等工作; 承担项目防洪排涝、智慧水务、水生态修复等相关任务。

(2) 成员单位: 配合牵头单位完成投标, 以及推进项目各项工作的实施等工作; 承担项目水资源供水、节约用水、碧道等相关任务。

成员单位内部具体职责分工以合同约定为准。

5、本协议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未中标或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 自动失效。

6、本协议一式 叁 份, 联合体成员 贰 份, 招标人 壹 份。

牵头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成员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签订日期: 2019 年 12 月 18 日

验收证明

深圳市水务局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水务〔2022〕27号

签发人：胡嘉东、郭子平

深圳市水务局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印发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 规划的通知

各区政府（新区管委会）、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月27日



深圳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2年1月27日印发

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发包人	深圳市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深圳市	
合同金额	29.5 万元	
委托合同时间	2020 年 3 月	
工作内容	主要包括开展水务发展基础情况调查与现状调研，分析“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总体，以及“十四五”水务发展面临的形势和需求，确定“十四五”水务发展的总体思路，制定“十四五”水务发展目标与指标以，提出“十四五”水务发展主要任务，开展“十四五”水务发展投资规模估算，研究“十四五”水务发展保障措施。	
项目概况	“十四五”时期是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的重要时期，是市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和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两先、两高”要求，是加快深圳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建设的重要时期，编制和实施好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经理及负责人	项目经理：成洁 项目负责人：梅欣佩
	项目组主要人员	审核：王燕（总规划师）； 主要成员：梅欣佩 张宏图 蔡敏丹 党晨席 汪义麋 黄周玥
备注	目前，《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通过评审，履约情况良好。 （发包人盖章） 2022 年 4 月 6 日	



(2) 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合同编号: ZX-2023-0405

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甲 方: 深圳市水务局

乙 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局

点，贯彻落实国家、省水网规划编制相关政策文件要求，以长远眼光解决未来水安全问题，推进水务高质量发展的顶层设计和重要抓手，为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和全球标杆城市的城市发展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强的水务支撑。

2. 咨询内容：(1) 开展水网建设现状评估与需求分析。回顾深圳水务事业发展取得的成效，分析评价水资源、水安全、水生态、智慧水务等方面存在的主要不足。围绕打造水务高质量发展高地的目标，在省水网规划的统筹下，强化临深地区水务协作，针对性提出深圳水网建设需求。(2) 提出规划目标与指标。紧扣粤港澳大湾区、深圳都市圈等发展战略，结合深圳市水务高质量发展需求，研究提出 2035 年规划目标和主要指标体系，以及 2050 年愿景。(3) 提出水网布局。在系统分析水网建设发展基础与存在问题的基础上，对标水网建设总体目标，统筹研究水资源配置、防洪排涝、水生态保护、水网智慧化等规划布局，谋划提出与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相协调，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水网建设总体布局。(4) 提出水网建设任务。围绕水网建设总体目标和布局，统筹水资源配置、防洪排涝、水环境保护、水生态修复、水经济发展、水文化建设、水景观打造、水管理提升、水网智慧化建设的有机联系，全面系统地提出深圳水网建设的战略任务。(5) 提出重大行动及重点工程。根据水网建设远景目标，积极谋划水网建设重大行动；针对水网建设重点薄弱环节，放眼粤港澳大湾区与深圳都市圈，研究确定水资源配置、防洪排涝、水生态保护等重大工程布局。

3. 技术要求：

(1) 项目组织实施要求：

1) 现场派驻要求:

水利、给排水类等主要专业人员开展驻点现场办公（人数至少 2 人）

2) 人员变更:

在服务期限内，项目人员应相对稳定，如更换现场人员，须提前 3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供书面申请并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如不甲方同意擅自更换，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根据情节对其进行处罚。

(2) 项目管理要求:

在项目服务期间，组建经验丰富的专业技术团队（根据项目情况和专业需求，配置不少于 20 人的专业服务团队，专业包括水利规划、水文水资源、给排水、环境工程、水土保持、城乡规划等）。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日起 12 个月内，自 2023 年 9 月 4 日起至 2024 年 9 月 3 日止。

第三条 咨询工作成果

1. 乙方提交咨询工作成果及形式：1)《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总报告文本 8 份及电子文档 1 份；2)《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总报告编制说明文本及电子文档各 1 份；3) 报告附图，包括：流域水系图、水网总体布局图、水资源配置布局图、防洪（潮）排涝布局图、水环境治理布局图、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布局图、重大规划工程布局图文本及电子文档各 1 份；4)《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各阶段汇报材料文本及电子文档各 1 份。

2. 咨询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按照合同要求完成项目所有相关工作，项目成果通过省水利厅的技术审查与甲方组织的专家评审。

第五条 咨询费的计取与支付

1. 咨询费金额

本合同咨询费为¥398.36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佰玖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该费用为暂定价，具体以结算审计价和合同金额低者为合同最终价）。该费用为包干价，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义务而需的资料费、评估调研费用、人工费、评审费、税费、培训费、乙方人员交通、食宿、税金等全部费用和支出，且为固定不变价格，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

2. 咨询费的支付时间及方式：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共分三期进行支付：

（1）第一期：自合同签订生效后 10 日内，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及等额有效增值税发票，支付预付款总计¥1,195,08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壹拾玖万伍仟零捌拾元整）（占合同额的 30%）；

（2）第二期：乙方提交成果通过省水利厅组织的技术审查后 10 日内，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及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支付咨询费¥1,991,8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壹仟捌佰元整）（占合同额的 50%）；

（3）第三期：乙方提交最终验收成果并完成决算审计后，甲方根据最终审计价支付乙方剩余款项。

3. 乙方的收款账户为：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户 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账 户：1813 0141 4000 0398

甲方支付费用前，乙方须向甲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并审核确认乙方交付工作成果和发票合格无误后，向乙方支付费

要的交通工具。

2.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使用或配备的相关设施设备的支出,已经包括在合同总价款中,不再另行计取。

第十条 风险责任

1. 乙方承诺按甲方要求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因乙方或第三人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十一条 联络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陈睿星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为: 电话: 0755-83072680, 邮箱: chenrx@swj.sz.gov.cn; 乙方指定 梅欣佩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为: 电话: 13798397046, 邮箱: meixp@swpdi.com。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负责双方信息交流(文字、传真、电话等);

2. 代表各方准确传达信息及负责项目顺利实施。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二条 保密

1. 乙方在本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中所获得或知悉的关于甲方的所有未公开的信息(包括项目信息、技术图纸、资料、经营信息、人力资源、本合同所涉及的研究内容、研究成果等)为甲方的秘密,乙方应严守其秘密性,不得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用途,不得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但为本项目之目的,向政府有关部门或任何一方为本项目所聘请的其他顾问机构和个人进行披露的除外)。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水务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吴杰

签订时间：2023年9月4日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表人：合同专用章

签订时间：2023年9月4日

附件 2：项目组主要成员名单

经约定，甲乙双方以下成员组成本项目的项目组：

合同方	姓名	工作单位	项目职责	职称
甲方	吴杰	深圳市水务局	规划计划处处长	/
	冯智瑶	深圳市水务局	规划计划处二级调研员	/
	陈睿星	深圳市水务局	规划计划处科员	/
	陈冰	深圳市水务局	规划计划处科员	/
乙方	王燕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成洁		项目技术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梅欣佩		项目第二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胡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高金晖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徐建军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王福连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王国栋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李柱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卿海波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黄奕龙		项目团队成员	教授级高工
	曾庆彬		项目团队成员	教授级高工

合同方	姓名	工作单位	项目职责	职称
	张锐		项目团队成员	高级工程师
	孙延芳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张宏图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魏泽彪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咎雄风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石成亮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张亚雪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黄周玥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吴同启		项目团队成员	工程师

验收证明

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发包人	深圳市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深圳市		
合同金额	398.36 万元		
委托合同时间	2023 年 9 月 4 日		
工作内容	主要包括：开展水网建设现状评估与需求分析；提出规划目标与指标；提出水网布局；提出水网建设任务；提出重大行动及重点工程。		
项目概况	实施国家水网重大工程，是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的一项重大任务。2022 年 5 月，水利部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水网建设的指导意见》（水规计〔2022〕201 号），明确要求科学编制省级水网建设规划。12 月，广东省水利厅下发了《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广东省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粤水规计函〔2022〕3029 号），要求各地级以上市落实国家水网战略，开展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2023 年 5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构建国家水网，建设现代化高质量水利基础设施网络，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问题。 深圳市水网是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水网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展水网建设规划是在省水网框架下解决我市新发展阶段水安全问题，推进水务高质量发展的顶层设计和重要抓手，对提升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保障，强化深莞深惠深港水务协助，促进深圳都市圈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经理及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燕（总规划师） 项目负责人：梅欣佩	
	项目组主要人员	主要成员：胡强 张宏图 高金晖 徐建军 魏泽彪 张亚雪 孙延芳 黄周玥 吴同启	
备注	目前，《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已经完成中间成果，履约情况良好。 （发包人盖章） 2024 年 3 月 22 日		



(3)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附件 5

合同编号（甲方）：_____

合同编号（乙方）：ZX-2020-0158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 “十四五”规划项目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甲方（委托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编制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4 月 27 日



3.2 中标通知书

3.3 招标文件

3.4 投标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编制任务内容

4.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规划范围：深汕特别合作区行政区划范围

4.2 编制内容

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内容主要包括分析研判我区水务基础情况，深入分析“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面临的新形势和水务工作的新要求，明确规划目标、任务、实施计划和保障措施，提出深化水务管理改革的总体思路，提出需纳入全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的基本思路、重大事项（包括重大政策、改革措施等）和重大工程建设项目需求等，评估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预期实施效果以及实施保障措施等。主要工作内容包括：（1）资料收集；（2）水务发展现状分析和十三五期间规划建设情况总体评价；（3）“十四五”水务发展面临的形势和需求分析；（4）“十四五”水务发展总体思路与发展定位；（5）“十四五”水务发展目标与指标研究；（6）“十四五”水务发展主要任务；（7）深化水务管理改革的思路；（8）规划实施计划和投资规模估算；（9）“十四五”水务发展保障措施制定。

4.3 技术要求

通过深汕特别合作区组织的评审验收。乙方应提供项目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期限为项目通过评审并提交最终成果报告后 365 日历天。

第五条 甲方协助乙方搜集的有关资料、文件

5.1 地形图纸

5.2 其它项目编制相关技术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规划成果、份数、时间

6.1 规划成果

(1) 规划成果须按计划准时提交，并通过有关部门组织的评审验收。主要成果资料包括《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文本 10 份及电子文档。全部规划成果均应提交计算机文件。

(2) 验收方法：专家评审。

(3) 验收地点：由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6.2 规划时间进度

1、本项目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0 日历天内提交全部成果，具体进度如下：

- (1)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20 日历天内，完成前期现场调研和资料收集；
- (2)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240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成果编制与完善并提交；
- (3)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00 日历天内，完成专家评审及成果优化调整；
- (4)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360 日历天内，提交最终成果。

2、乙方提交每个阶段成果后，应在得到甲方确认后开始下一阶段的编制工作。

3、委托期限：本合同的委托期限自 2020 年 04 月 27 日起至 2021 年 04 月 22 日止，乙方应在委托期限内完成甲方委托的全部事项。

第七条 编制费用

7.1 本合同的委托费用为中标价，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佰陆拾万柒仟元整（¥1607000 元）。

7.2 上述费用为包干价，包括甲方委托乙方完成委托事项所需的所有费用及税费。

第八条 费用支付方式

8.1 本合同分 3 次付款

第一次 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30%，即人民币 肆拾捌万两仟壹佰元整（¥482100 元）。

第二次 评审稿成果通过专家评审会后，甲方支付合同价的 40%，即人民币 陆拾肆万两仟八佰元整（¥642800 元）。

第三次 成果验收后，甲方支付剩余款项即合同价的 30%，即人民币 肆拾捌万两仟壹佰元整（¥482100 元）。

8.2 费用支付单位

编制费付费单位名称为本合同的甲方。

8.3 乙方收款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79210155200000039

甲方必须依据本合同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付款，方为有效支付。乙方指定的收款银行账户变更时，以乙方书面变更函为准。

8.4 每期付款由乙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正规发票，方可办理支付手续。

8.5 乙方应理解政府部门付款相关程序，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时间。因政府财政支付审批流程及办理手续而

13.3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3.4 附件是本合同的构成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13.5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 乙方(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陈温锦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何

单位地址: 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 单位地址: 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 518200

邮政编码:

电话: 0755-22101369

电话: 0755-25105595

传真:

传真: 0755-25890439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79210155200000039

签订日期 2020 年 6 月 27 日

签订日期 2020 年 4 月 27 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附件:



中标通知书

公开 · 公平 · 公正 · 诚实 · 信用

编号: 202003310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项目编号: SSZX2020-021)公开招标中,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并经采购人确认, 贵单位中标, 中标结果如下:

服务/货物/工程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 (元)	中标金额 (元)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1项	1,630,000.00	1,607,000.00

成交金额: 人民币壹佰陆拾万柒仟元整 (1,607,000.00 元)

服务期: 1年。

受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委托, 本项目于 2020 年 3 月 4 日 进行公开招标, 经评标委员会, 并经采购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确认。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在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苗 工 13058139211
中标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孙华峰 17665315189
代理机构: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陈 工 0755-22743163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0 年 03 月 31 日

抄送: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厦B座307

邮 编: 518003 传 真: 0755-22385900 网 址: <http://www.szsszx.com>

(4) 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

合同编号: SPK-2020-001

ZX-2020-0075

咨 询 合 同

项目名称: 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乙方(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二〇二〇年三月

签 订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甲方（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乙方（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双方就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的咨询事宜签订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作具体内容、形式和要求

1.1 工作具体内容：根据《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产〔2019〕610号）、《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做好各区（新区、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深水产〔2019〕625号）等文件的要求，编写《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主要包括：（1）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总体评估，包括水务发展现状情况（调查了解南山区“十三五”期间相关规划执行情况），客观评价“十三五”期间水务建设的主要成就，深入剖析存在的主要问题；（2）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目标，包括明确南山区水务发展定位、提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的总体目标和主要指标；（3）制定符合本区特点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和建设重点，包括城市防洪减灾体系、供水安全保障体系、河流综合治理体系、水污染治理体系；（4）提出深化水务管理改革的总体思路，从河道管理、排水管理、工程建设等方面提出“十四五”期间水务体制改革与管理的总体思路；（5）开展水务建设“十四五”需求研究，按照市区政府事权划分提出投资主体，根据本区轻重缓急、工程进展、资金安排等情况，提出和制定规划工程的实施计划和安排；（6）投资测算，对规划的工程进行投资测算；（7）规划保障措施，从组织、经济、技术等方面提出保障“十四五”规划顺利实施的措施。

1.2 规划范围：涵盖南山区所有范围，包括南头、南山、西丽、沙河、蛇口、招商、粤海、桃源街等8个街道。

1.3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应符合国家和有关部门关于该类项目编制内容和深度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制，工作报告的内容应通过甲方和市、区有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专家的评审。

1.4 乙方应指派1名技术人员跟进规划思路编制工作，并完成其他相关交办工作。

第二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按照甲方资料清单提供可收集到的编制本报告所需的基础资料	1	能够反映南山区水务基本情况	2020年3月31日前
2	协助乙方补充收集相关必要的资料	1		2020年3月31日前

第三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

序号	报告、成果、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交付时间
2	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初稿	8	通过甲方审查	2020年5月31日前
3	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终稿	8	通过甲方审查和专家评审	2020年9月30日前
4	南山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稿	8	经区政府审定印发	2020年12月底 (具体时间以实际为准)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甲方权利和义务

4.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二条约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有关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真实性、客观性、正确性负责。

4.1.2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费用。

4.1.3 甲方应负责与本咨询业务有关第三方之间的协调，为乙方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4.1.4 甲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内就乙方书面要求作出答复的事宜作出书面答复。乙方要求第三方提供有关资料时，甲方应负责转达及资料转送。

4.1.5 甲方应当授权能胜任本咨询业务的代表，负责与乙方联系。

甲方联系人：任静珩

甲方联系方式：0755-86965967

乙方联系人：梅欣佩

乙方联系方式：0755-25590816

4.2 乙方权利和义务

4.2.1 乙方应按合同约定时限向甲方提交符合合同约定的工作成果,并对其内容完整性、真实性、客观性、正确性、适用性、经济合理性及时效性负责。

4.2.2 乙方应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核对或答复。

4.2.3 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甲方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的各种费用支出。

4.2.4 乙方在工作过程中所需相关资料或其它需甲方配合的事项应及时通知甲方。

4.2.5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在与甲方合作过程中所获得或知悉的关于甲方的所有未公开的信息(包括项引言息、技术图纸、资料、经营信息、人力资源、本合同所涉及的研究内容研究成果等等)均为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及其工作人员应严守其秘密。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商业秘密或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技术资料、图纸等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他用途。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上述保密义务的期限,从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知悉该资料或信息之日起,直至公众可通过合法途径获得、知悉相关资料、信息之日止。

4.2.6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后,应按甲方要求就工作成果的相关内容作出说明。

4.2.7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进行分包或转包。

4.2.8 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交的成果符合国家及地方现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行业规范之要求、符合本合同约,不得提交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工作成果。如因不符合上述要求给甲方或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4.2.9 对于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所有阶段性和最终成果,及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其它研究成果,双方同意其所含有的一切知识产权含著作权、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等权利均属于甲方所有。成果提交甲方后,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发明人/作者的名义在学术研究领域发表、申报评奖。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为任何方式使用、修改和处理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

第五条 费用、付款及设计成果交付、验收。

5.1 费用:经双方协商,本合同费用合计¥400,000(大写人民币肆拾万元整)。该笔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研究报告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另外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泉园路13号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

银行帐号：765372273795

邮政编码：

电 话：0755-86965967

传 真：

电子信箱：

签订日期：2020年3月

受托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3097号

洪涛大厦12楼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
园支行

银行帐号：79210155200000039

邮政编码：

电 话：0755-25590816

传 真：

电子信箱：

签订日期：2020年3月

(5) 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

合同编号：深龙华水务合字（2020）60 号

ZX-2020-0298

委 托 合 同

项目名称：_____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_____

项目地点：_____深圳市龙华区_____

甲方（委托人）：_____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_____

乙方（受托人）：_____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_____

签 订 日 期：_____二〇二〇 年 七 月_____

甲方（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乙方（受托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双方就 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 项目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作具体内容、形式和要求

1.1 工作具体内容：根据龙华区政府对“十四五”规划的有关部署，结合《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的通知》（深水计〔2019〕610号）、《深圳市水务局关于做好各区（新区、合作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深水计〔2019〕625号）要求，编写《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报告，主要包括：（1）开展水务发展“十三五”规划总体评估，分析水务发展现状情况、水务发展“十三五”主要成就及存在的主要问题；（2）提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目标及主要指标；（3）制定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主要任务和建设重点；（4）提出深化水务管理改革的总体思路与任务；（5）开展水务建设“十四五”需求研究，制定切实、合理的实施计划；（6）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7）制定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8）承担龙华区2020年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技术支撑工作。

1.2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应符合国家和有关部门关于该类项目编制内容和深度规定，并结合项目的具体情况编制，工作报告的内容应通过甲方和深圳市有关职能部门的评审通过。

第二条 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有关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提交时间
1	编制本报告所需的基础资料	1	能够反映龙华区水务基本情况	2020年7月
2	协助乙方收集相关必要的资料	1		2020年7月

第三条 乙方应向甲方交付的报告、成果、文件：

序号	报告、成果、文件名称	份数	内容要求	交付时间
1	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初稿	8	通过甲方审查	2020年7月底
2	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稿	8	经区政府审定印发	2021年6月底 (具体时间以实际为准)

4.2.6 乙方提交工作成果后，应该应甲方之要求就工作成果的相关内容做出说明。

4.2.7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工作进行分包或转包。

4.2.8 乙方应当保证其提交的成果符合国家及深圳现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行业规范之要求、符合本合同约定。如果因不符合上述要求给甲方或其他第三人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

4.2.9 对于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向甲方提供的所有阶段性和最终成果，及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其它研究成果，双方同意其所含有的一切知识产权含著作权、专利申请权和专利权等权利均属于甲方所有。成果提交甲方后，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发明人/作者的名义在学术研究领域发表、申报评奖。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他人为任何方式使用、修改和处理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上述工作成果做任何复制、修改、转让、自行或提供给他人做任何方式的使用。

第五条 费用、付款服务时间及设计成果交付、验收。

5.1 费用：经双方协商，本合同费用合计人民币 捌拾玖万捌仟元整 (898000 元)。该笔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研究报告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等一切相关费用，甲方不再另外支付任何费用，合同费用的计价依据为：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暂行规定（计价格[1999]1283 号）。

5.2 付款

5.2.1 甲方支付费用前，乙方须提交给甲方等额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并审核乙方交付工作成果和发票资料合格无误后，根据本合同约定进度，按财政支付程序支付乙方费用。因乙方原因或财政支付流程的原因导致迟延支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5.2.2 具体付款时间为：

序号	付款条件	所占比例	付款金额（元）	付款时间
1	签订合同	20%	179600，大写壹拾柒万玖仟陆佰元整	签订合同后 20 天内
2	乙方提交报告初步成果	50%	449000，大写肆拾肆万玖仟元整。	乙方提交初步成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20 天内
3	乙方提交报告最终成果	项目余款	项目余款	乙方提交成果经区政府审定印发后 30 天内

5.3 服务时间及成果交付。

9.6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签订日期: 2020.7

受托人：(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
星河传奇花园二期商厦1栋C座111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银行帐号：41009700040004034
邮政编码:
电 话：0755-25105595
传 真:
电子信箱: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附件：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公开 · 公平 · 公正 · 诚实 · 信用	
编号：2020062301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在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服务（项目编号：SSZX2020-007）公开招标中，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贵单位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服务名称		数量	预算金额（元）	中标金额（元）	
《龙华区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编制服务		1项	910000.00	898000.00	
中标金额：人民币 捌拾玖万捌仟元（898000.00元）					
服务期：1年					
受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委托，本项目于2020年06月17日14时30分进行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单位确认。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尽快与采购单位联系并在十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与采购单位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采购单位：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张向义 13928978979		
中标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梁颖琳 15819946820		
代理机构：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石欢欢 0755-25164710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2020年06月23日		
抄送：深圳市龙华区水务局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布吉路1028号中设广场8楼307 邮编：518003 传真：0755-22385900 网址：http://www.szsszx.com					

六、履约评价

（特别提示：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履约评价”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1）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发包人	深圳市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深圳市	
合同金额	29.5 万元	
委托合同时间	2020 年 3 月	
工作内容	主要包括开展水务发展基础情况调查与现状调研，分析“十三五”规划执行情况总体，以及“十四五”水务发展面临的形势和需求，确定“十四五”水务发展的总体思路，制定“十四五”水务发展目标与指标，提出“十四五”水务发展主要任务，开展“十四五”水务发展投资规模估算，研究“十四五”水务发展保障措施。	
项目概况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创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城市范例的重要时期，是我市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全会和三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时期，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两先、两高”要求，是加快深圳现代化国际化先进城市建设的重要时期，编制和实施好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经理及负责人	项目经理：成洁 项目负责人：梅欣佩
	项目组主要人员	审核：王燕（总规划师）； 主要成员：梅欣佩 张宏图 蔡敏丹 党晨席 汪义廉 黄周玥
备注	目前，《深圳市水务发展“十四五”规划》已经通过评审，履约情况良好。 (发包人盖章) 2022 年 4 月 6 日	



(2) 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履约评价

履约评价

项目名称	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	
发包人	深圳市水务局	
承包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地点	深圳市	
合同金额	398.36 万元	
委托合同时间	2023 年 9 月 4 日	
工作内容	主要包括：开展水网建设现状评估与需求分析；提出规划目标与指标；提出水网布局；提出水网建设任务；提出重大行动及重点工程。	
项目概况	实施国家水网重大工程，是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明确的一项重大任务。2022 年 5 月，水利部印发《关于加快推进省级水网建设的指导意见》（水规计〔2022〕201 号），明确要求科学编制省级水网建设规划。12 月，广东省水利厅下发了《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广东省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粤水规计函〔2022〕3029 号），要求各地级以上市落实国家水网战略，开展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2023 年 5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印发《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提出加快构建国家水网，建设现代化高质量水利基础设施网络，统筹解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问题。 深圳市水网是广东省、粤港澳大湾区水网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展水网建设规划是在省水网框架下解决我市新发展阶段水安全问题，推进水务高质量发展的顶层设计和重要抓手，对提升粤港澳大湾区水安全保障，强化深莞深惠深港水务协助，促进深圳都市圈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项目服务人员	项目经理及负责人	项目经理：王燕（总规划师） 项目负责人：梅欣佩
	项目组主要人员	主要成员：胡强 张宏图 高金晖 徐建军 魏泽彪 张亚雪 孙延芳 黄周玥 吴同启
备注	目前，《深圳市水网建设规划编制工作》已经完成中间成果，履约情况良好。 （发包人盖章） 2024 年 3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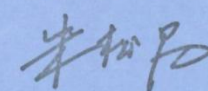


七、认证情况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有效期	证书颁发机构	备注说明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30/12/10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30/12/10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30/12/10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
4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8/7/31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
5	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26/1/5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以上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评标信息中“认证情况”这一评分因素要求，提供证明资料）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5223Q0001R7M	
兹 证 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6A	
审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认证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 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 工程项目管理、水利 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颁证日期: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换证日期: 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MEMBER OF 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52-M
	
认证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 2-1 号 邮编: 100120 注: 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5223Q0001R7M

• 颁证日期

2023-01-06

• 初次获证日期

2001-01-10

• 监督次数

2

• 认证项目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 认证标准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提供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提供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获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1-02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5-01-0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1-13

• 再认证次数

7

打印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组织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 本证书覆盖人数

500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北京中水方圆认证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30-12-10

• 网址

www.cmcsc.org.cn

• 机构批准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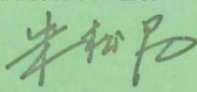
CNCA-R-2002-052

• 机构状态

有效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没有密钥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5223E0002R5M	
兹 证 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认证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 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 工程项目管理、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颁证日期: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换证日期: 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52-M	
	
认证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 2-1 号 邮编: 100120 注: 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5223E0002R3M • 颁证日期 2023-01-06 • 初次获证日期 2009-01-06 • 监督次数 2 • 认证项目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标准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1-02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1-0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1-13 • 再认证次数 5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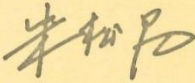
• 组织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500
• 组织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北京中水方圆认证有限公司	• 机构批准号 CNCA-R-2002-052
• 有效期 2030-12-10	• 机构状态 有效
• 网址 www.cmcc.org.cn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在此处购买](#)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5223S0002R5M	
兹 证 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认证标准: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 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 工程项目管理、水利 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	
颁证日期: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换证日期: 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52-M
	
认证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 2-1 号 邮编: 100120	
注: 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State Administration for Market Regulation

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认云

首页

认证结果

从业机构

从业人员

认证规则

数据统计

检验检测

科技标准

政策信息

当前位置：认证结果 / 证书详情

声明：认证结果信息由颁发证书的认证机构提供，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认证机构负责，如有疑问请联系认证机构，如需投诉或举报请联系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证书信息

• 证书编号

05223S0002R9M

• 颁证日期

2023-01-06

• 初次获证日期

2009-01-06

• 监督次数

2

• 认证项目

中国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认证依据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 认证范围的业务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水利工程施工运行维护管理服务

• 是否覆盖多场所

否

• 认证覆盖的场所名称及地址

• 证书使用的认可标识

CNAS

• 换证日期

2025-01-02

• 证书状态

有效

• 证书到期日期

2026-01-05

• 信息上报日期

2025-01-13

• 再认证次数

5

打印

证书附件下载

获证组织基本信息

• 组织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勘察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 所在国家/地区

中国 广东省

• 本证书体系覆盖人数

500

• 组织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发证机构信息

• 机构名称

北京中水理美认证有限公司

• 有效期

2030-12-10

• 网址

www.cmsc.org.cn

• 机构注册号

CNCA-R-2002-052

• 机构状态

有效

激活 Windows

转到“设置”以激活 Windows。

在线帮助

(4)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hina Quality Mark	
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CQM25EIMS0008R1M	
兹证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4栋1301	
管理体系符合	
GB/T 31950-2023	
覆盖的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工程设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 资信证书范围内的工程咨询; 工程项目管理、污水处理运营管理、水利工程运行养护管理服务所涉及的企业诚信管理活动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5 年 03 月 13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7 月 31 日	
签发人: _____	
	Member of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9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C 001165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认证证明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集团名称：集团简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18701228R

注册号：110000000880372

法定代表人：黄晓东

登记机关：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1999年09月15日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18701228R

· 注册号：110000000880372

·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资本：5000.000000万人民币

· 登记机关：北京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曙光路33号

· 企业名称：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 法定代表人：黄晓东

· 成立日期：1999年09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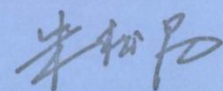
· 核准日期：2022年12月07日

·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 经营范围：认证、认证培训；技术检测、技术服务；管理咨询；检测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gkml.samr.gov.cn/nsjg/djzcj/202209/t20220901_349745.html

(5) 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水源禹认证有限公司	
水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水利行业特色管理体系认证-升级版)	
注册号: CMSC-SL-2023-01	
兹 证 明: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审核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518110	
其管理体系符合:	
SL/Z 503-2016《水利单位管理体系 要求》	
本证书适用于下列产品/服务的水利单位管理体系:	
资质证书范围内的水利工程设计; 资信证书范围内的水利水电工程咨询	
颁证日期: 2023 年 01 月 06 日	法定代表人(签名)
换证日期: 2025 年 01 月 02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1 月 05 日	
认证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六铺炕北小街 2-1 号 邮编: 100120	
注: 1、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年度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2、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查询	

